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深入推进

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

（征求意见稿）

2019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之年，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关键之年。在当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外部环境发生深刻变化的复杂形势下，做好“三农”工作具有特殊重要性，必须进一步统一思想、坚定信心、落实工作，巩固农业农村发展好形势，发挥“三农”压舱石和稳定器的作用，为如期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奠定基础。

为深入推进我区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实施，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号）、《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深入推进乡村振兴的意见》（豫发〔2019〕1号）和《中共许昌市委 许昌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许发〔2019〕 号）精神，结合《许昌市建安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和我区农业农村工作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省委和市委经济工作会议、中央、省委和市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指导河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重中之重，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落实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总方针，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围绕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大力推进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大振兴”，对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三农”工作必须完成的硬任务，适应农村改革发展的新形势，抓重点、补短板、强基础、促改革，围绕“巩固、增强、提升、畅通”，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四优四化”，着力建设“四美乡村”，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建优建强农村基层党组织，打造中原“三生三美”科学发展先行区，绘就“汉魏乡韵、碧水田园”的乡村全域美景图，努力在许昌高质量发展中争当主力军和排头兵、持续走在前列、实现更加出彩。

**（二）基本思路**

2019年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一个引领、突出两个带动、深化三项改革、推进四件实事、实现五有目标”。坚持一个引领，**即以基层党建引领乡村振兴战略，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带头作用；**突出两个带动，**即通过一二三产融合带动农村产业发展，通过鼓励创办乡村社区工厂带动农民就地就近就业；**深化三项改革，**即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深化金融保险制度改革；**推动四件实事，**即以村庄布局规划编制推动乡村规划体系的完善，以农村垃圾污水治理、厕所革命和村容村貌提升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以城乡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推动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档升级，以公共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向农村倾斜推动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实现五有目标，**即乡村产业有动力、农民增收有渠道、人居环境有亮点、公共服务有保障、乡村治理有成效。

**(三)工作任务**

紧扣乡村振兴“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 二十字总要求，以建设全省乡村振兴示范县（区）为抓手，按照我区乡村振兴总体规划，对乡村振兴规划编制、产业发展、美丽乡村建设等重点工作，明确工作目标，把握工作节奏，细化工作措施，稳步推进乡村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完善、公共服务保障提升等中心工作，真正实现农民富、农村美、农业强，逐步实现乡村振兴，促进城乡融合。

2019年，抓好谋划的50个重点产业项目，提升打造20个产业示范基地，消灭集体经济空白村，培育60个村集体经济发展示范村（利用扶贫资金）。每个乡镇（街道）重点打造一个“三变”改革试点村、1/3行政村建成社区工厂，打造1-3个电商示范乡镇，每个乡镇（街道）培育1个电商示范村。打造2个旅游示范乡镇（五女店镇、张潘镇）、3个旅游示范村（大王寨、河信、关庄）。完成区级村庄布局规划，每个乡镇村庄规划管理覆盖率不低于60%，建设“四美乡村”示范县，建成7个“美丽小镇”， 每个乡镇（街道）创建市级以上“四美乡村”达到所辖村庄总数的50%以上，建设一批“美丽庭院”。基本实现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普遍建立以“一约四会”为主要形式的村民自治组织，每个乡镇（街道）文明村镇比例达到50%以上。基本实现基层“一站式”综合便民服务平台全覆盖，实施“扫黑除恶”专项行动，建设平安乡村；“一编三定”工作法全面落实，以党组织为核心的基层组织建设进一步加强，乡村治理能力进一步完善。农村贫困人口脱贫2800人以上，全区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增幅达到8.5%左右。

二、聚力精准施策，决战决胜脱贫攻坚

打好脱贫攻坚战是乡村振兴的优先任务，必须贯彻精准方略，狠抓扶贫政策举措落实，实施扶贫重点村产业发展示范工程，着力提高脱贫质量和成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

**(一)不折不扣完成脱贫攻坚任务。**坚持精准方略，咬定既定脱贫目标，落实扶贫政策措施，在持续巩固脱贫成果的基础上，2019年完成2800名以上贫困人口稳定脱贫任务，确保贫困发生率从0.7%下降至0.24%，扶贫政策落实率达到100%，产业户覆盖至少2项，有金融贷款意愿的贫困户获贷率达100%，有意愿的C类人员集中供养率达100%，群众对帮扶工作的满意度达到95%以上。**对脱贫享受扶贫政策的贫困人口，**持续落实特惠扶贫政策，做到脱贫不脱政策、脱贫不脱项目、脱贫不脱帮扶。加强日常监测管理，每季度采集收入、刚性支出等关键信息，对符合返贫条件的，第一时间启动返贫程序，纳入建档立卡系统跟进帮扶。**对未脱贫人口，**继续实施三类管理，分类分户精准施策，确保贫困户通过精准帮扶实现稳定增收，高质量完成2019年度脱贫任务。同时，进一步压实脱贫攻坚责任，加强脱贫攻坚督查考核，强化督查结果运用，严格兑现奖惩。

**（二）着力解决突出问题。一是**注重发展长效扶贫产业，打好产业扶贫、就业创业扶贫、金融扶贫、生态扶贫“四场硬仗”。从2019年起，安排区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50%以上用于发展扶贫产业，结合乡村振兴战略，统筹贫困村、重点非贫困村的实际情况，分别给予100万元、50万元、40万元产业扶贫专项资金，支持乡镇村发展产业，各村通过发展特色农业、特色加工业、生态旅游业、合作社等发展产业，采取入股、投资固定资产建设等形式，壮大村集体经济；积极推进就业扶贫，2019年，确保全区有就业能力和就业意愿的贫困劳动力就业率达到100%；持续完善金融扶贫体系建设，鼓励带贫企业通过多种方式将贫困户嵌入产业发展链条中，防止出现脱贫后的“悬崖效应”；大力发展生态产业，引导贫困户发展林下种植、林产品加工和生态旅游业，拓宽贫困群众增收渠道。**二是**积极推进健康扶贫、教育扶贫、扶贫助残、危房改造“四项行动”。全面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大病补充保险、医保帮扶计划、医疗救助“五位一体”保障机制，落实贫困人口参保资助政策，确保参保率达到100%；落实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接受教育保障和资助制度，实现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教育保障和资助政策全覆盖；把符合农村低保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全部纳入农村低保范围；全面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制度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2019年对出行困难的800户贫困重度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持续推进危房改造和六改一增扶贫行动，在全面完成贫困户危房改造的基础上，开展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性认定，认定率达到100%。

**（三）集中精力克难攻坚。**持续关注建档立卡贫困村和贫困人口较多或贫困发生率较高的非贫困村，2019年，在关注建档立卡贫困村分配专项扶贫资金的基础上，结合实际，针对重点非贫困村，安排省、市、区专项扶贫资金，加强非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聚焦贫困老年人、孤儿、贫困重度残疾人等特殊贫困群体，加强综合性保障体系建设，各乡镇全部建立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和残疾人康养中心。加强与魏都区沟通对接，立足本地优势，利用好结对帮扶资金和资源，确保精准结对帮扶成效。

**(四)巩固和扩大脱贫攻坚成果。**坚持现行扶贫标准，既不随意降低标准、也不刻意吊高胃口，适时组织开展脱贫成效“回头看”，2019年对32个脱贫村进行区级核查评估。统筹推进非贫困村基础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促进贫困村与非贫困村均衡发展，防止产生新的结构分化。建立完善帮扶机制，加大边缘户关注和帮扶力度，统筹做好非贫困村贫困户的增收工作。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衔接，注重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巩固发展成果，持续推动乡村经济发展和群众生活改善。切实加强一线精准帮扶力量，选优配强驻村工作队伍。持续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严厉查处虚报冒领、贪占挪用和优亲厚友吃拿卡要等问题。

三、筑牢农业基础，确保重要农产品保障供给

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严守耕地红线，进一步优化生产结构和区域布局。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优势产业，着力实现经营方式、生产方式、资源利用方式和管理方式转变，形成以优质强筋小麦、优质花生、优质蔬菜、优质花木、优质林果、优质烟叶为主导的种植业生产格局，带动传统种养业转型升级。积极拓展农业的多种功能，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

**(一)稳定提升粮食产能。**全区耕地保有量保持在106万亩，永久性基本农田稳定在90.95万亩，打造提升集成化程度高的高标准粮田建设面积4.4万亩，推进水田林路沟渠机电综合配套，落实农田管护措施。统筹推进“两区”划定和建设，夯实粮食稳定增产基础。持续推进“大棚房”专项整治，防止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毫不放松抓好粮食生产，全区粮食种植面积夏秋两季复种稳定在150万亩左右、总产量稳定在60万吨以上。实施农业节水行动，发展区域规模化高效节水灌溉，全区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2万亩。推进重金属污染耕地治理修复，积极争取种植结构调整试点。推广多元农技服务，建立“专家+试验示范基地+技术指导员+科技示范户+辐射带动户”推广服务机制，推动高校、科研机构、农技推广部门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合作，打通农技服务基层“最后一公里”。实施科技特派员行动计划，每年有不低于10名的农业科技特派员在乡村进行技术指导服务。加快“智慧气象”综合平台建设，提高气象防灾减灾服务能力，提高现代气象为农服务水平。

**(二)发展特色优势产业。**以“四优四化”为重点，以高效种养业转型升级为抓手，深入推进农业绿色化、优质化、特色化、品牌化发展，推进农业由增产导向向提质导向转变，重点抓好7项特色产业、12个精品农业项目。

**一是大力发展优质强筋小麦，**种植面积达到12万亩，实现专种专收专储专用。大力推行订单生产，与国内外知名粮食、食品加工企业合作，建立优质专用小麦生产基地。

**二是推进优质花生加快发展，**突出规模种植和优势品种，以榆林、蒋李集等乡镇为重点，以整乡、整村为单位推动与企业签订订单，建设一批高油酸油用、食用花生规模化生产基地。到2020年，优质花生面积达到10万亩。

**三是积极发展特色设施蔬菜，**依托我区蔬菜种植龙头企业，积极推行新型种植模式，推动由常规品种向专用优质品种、由露地种植向设施种植的转型升级，由地面向立体种植的转型升级，加快标准化食用菌生产基地建设。鼓励各乡镇因地制宜，发展特色蔬菜，支持张潘、陈曹等乡镇发展辣椒种植，培养一批农业经纪人，延长辣椒产业链，支持河街、椹涧大姜种植协会发展。到2020年，全区蔬菜复种面积达到27万亩，设施蔬菜面积达到5万亩。

**四是巩固扩大花木生产规模，**依托311国道东段—S237西段（许禹路）、新元大道两侧的花木种植基础，发挥五女店、陈曹、张潘等乡镇花木产业基础优势，积极推广鲜切花、盆栽植物、药用食用花卉等特色品种，建设一批高效花木示范园和特色苗木花卉基地，面积突破10万亩，亩均产值提高15%，花木年产值突破12亿元。

**五是因地制宜发展优质林果，**突出草莓、葡萄、雪梨和核桃、冬枣、桑葚等特色林果品种，打造西部岗区经济林果带，支持榆林、张潘、艾庄等有种植优质林果基础的乡镇做优、做强果品名品。到2020年，优质林果面积达到7万亩。

**六是积极推进烟草种植布局调整，**沿艾庄—桂村—灵井—椹涧一线，发展万亩烟叶种植，打造以旅游、体验、科普为主的金色产业带。

**七是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工程，**健全监管体系、监测体系、追溯体系，全区农产品抽检合格率保持在98%以上。加大非洲猪瘟等动物疫情监测防控力度，严格落实防控举措，确保产业总体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市、区）通过省级验收。

**(三)壮大农产品加工业。**扩大“四个一百”专项行动农业领域覆盖面，扶优扶强农业产业龙头企业，市级以上龙头企业稳定在29家以上。围绕食用菌、杂粮、腐竹、果蔬、速冷冻食品等特色优势产业，建设一批标准化、专业化、规模化原料生产基地。以“粮头食尾”、“农头工尾”为抓手，依托乡镇形成农产品加工群体，改变农村卖原料、城市搞加工的格局。实施农产品加工业提升行动，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做大做优做强，促进农业价值链、产业链和供应链“三链重构”，实现农产品多层次、多环节转化增值。打造优质农产品销售服务平台，借助与中民投公司的合作，在北京、上海等大中城市建立超市、社区优质农产品直销网点。加快五女店镇国家级产业强镇建设，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农业科技园区建设。加强农产品批发市场等流通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发展冷链物流业，构建安全高效的农产品流通体系。

**(四)拓展农业多种功能。**抢抓郑许一体化建设重大机遇，推动农业与旅游、文化、康养、教育等产业深度融合，提升农业的生产生活生态价值，打造郑州市、许昌市的花园、菜园、果园和亲子园，打造培育五女店镇、张潘镇2个旅游示范乡镇，大王寨村、河信村、关庄村3个旅游示范村，重点抓好谋划的30个一二三产融合项目。

**一是加快东部生态旅游养生产业带建设。**在东至鄢陵县界，南至省道237，西至中原路，北至长葛界区域，大力发展生态旅游养生产业，着力建设一批设施完善、功能多样的休闲观光园区、田园综合体和康养基地，打造森林村镇、康养小镇、农业产业强镇。

 在支持东部生态旅游产业发展上，2017年建安区人民政府出台了《关于加快东部生态旅游养生产业园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建安政〔2017〕24号），对生态农业产业化发展出台了补贴政策：“第一年青苗费、地租全免，青苗费按1500元/亩进行一次性补贴，地租按当年1000斤小麦国家收购价进行补贴，第二年、第三年地租补贴一半（按当年1000斤小麦国家收购价作为地租价）。”

 为加快东部生态旅游养生产业建设步伐，根据乡村振兴工作实际，对区域内生态农业企业进一步明确该补贴政策细则：**1、补贴标准：**2017-2019年在东部生态旅游养生产业园流转土地规模500亩以上，亩均投资5万元以上，带动固定工人20人以上、临时用工50人以上，带动贫困户10户以上，市场前景广、经营管理好、对农户增收带动能力强的经营主体享受该奖补政策；**2、补贴程序：**入驻项目经立项、与属地乡镇政府签订合同、报规委会研究批准同意实施后，政府以奖代补的方式予以奖补；**3、补贴方式：**入驻项目投资金额经审计部门审计确认后，按年度进行补贴，重大项目给予3年建设期。

深挖东部三国文化元素，凸显曹魏故都特色，合理规划保护汉魏故城遗址、射鹿台和毓秀台遗址、张公词、魏文帝庙、夏侯渊墓等建安历史遗迹，打造汉魏历史文化展示示范地。

**二是打造西部特色农业产业带建设，**围绕西部岗区经济林果带、杨水才乡村振兴示范基地，优化农业种植结构，建设灵井工贸强镇、桂村田园小镇。传承社火文化、做强工艺发制品文化，推动农业与文化创意深度融合发展，高标准建设灵井“许昌人”考古遗址公园。

**三是推动南部颍河湿地产业带建设，**依托颍河湿地项目建设，谋划布局高效种养、精品加工、生态休闲产业，做优做强优质水果、家庭示范农场、特色农产品产业园（花生、小米），致力打造湿地都市生态农业产业带、特色农产品优势区。

**四是大力推进品牌强农。**支持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强化腐竹、蔬菜、小杂粮、羊肉等既有特色品牌优势，支持小米和花生积极申报国家地理标志产品，新增一批成长性好、技术含量高、全国知名的“农字号”品牌。

**五是加快农业对外开放步伐。**依托领军型企业，以“一带一路”沿线及周边国家和地区为重点，加大海外推介力度，建立境外生产、加工、仓储物流基地。加强与郑州航空港和中欧班列对接，扩大优势特色农产品出口规模，重点推进航空有机食品产业园建设，提升建安区特色农产品的品牌形象。支持许昌食用菌省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建设，优化提升服务功能，加强质量品牌建设，争创国家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支持农机装备等优势企业走出去。加强原产地优惠政策宣传，引导中小微企业用好用足优惠政策，扩大出口企业群体规模。

**(五)支持乡村创新创业。**以农村创业创新人员、企业家、创业导师等创业服务人员为重点，全面提升农村创业创新人才队伍建设水平，引导和支持农村创业创新人员利用新理念、新技术和新渠道，开发、盘活农业农村资产、资源，发展优势特色产业，实现从“输出一人致富一家”的打工效益向“一人创业致富一方”的创业效益转变。加大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全区培育示范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15家。

**一是组织实施农村双创带头人培育行动。**支持各类园区、星创天地、农民合作社、中高等院校、农业企业等建立返乡下乡回乡人员创业创新实训基地，着重打造10个农村创新创业平台。从企业家、投资者、专业人才、科技特派员和农业农村带头人中每年遴选100名创业导师，指导返乡下乡回乡人员创新创业。培植一批职业农民。盘活乡村资源资产发展民族和地域特色的乡村手工业、手工作坊、乡村车间，催生一批产业工人。

**二是盘活乡村资源资产发展社区工厂。**鼓励规上企业、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返乡创业人士、村集体创办乡村社区工厂，带动农民就地就近就业。经政府同意批准，对企业、个人投资建设的社区工厂，按下列标准给予补贴：

**1、**生产性用房面积不低于200平方、每平方米吸纳就业人员人数不低于1人、吸纳贫困人员不低于就业人员数的1/10，按照不同产业工种个人单位面积5-10平方标准，按生产性用房每平方10元/年标准补贴补贴社区工厂厂主，补贴期限两年；**2、**对吸纳10名（含）以上贫困户就业、且签订不低于一年期的劳动合同的，按吸纳就业贫困户人数给予社区工厂1000元/人一次性岗位补贴；**3、**对经区政府认定的庭院（作坊），每吸纳一名建档立卡贫困户就业、且签订不少于一年劳动合同的，按吸纳建档立卡贫困户人数给予庭院（作坊）经营者2000元/人一次性岗位补贴。**4、**对设置社区工厂（车间）、庭院（作坊）的企业或个人，按照金融扶贫相关政策，优先落实贷款及贴息等相关政策。

**(六)实施数字乡村战略。**积极推广使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新技术，培育壮大数字农业、智慧农业。建设许昌跨境电商综合产业园，通过跨境电商扩大优势特色农产品出口规模，加快推动郭店村、霍庄村等一批“淘宝村”创建，支持各乡镇建设电子商务服务站点。推动实施农村电子商务建设3年行动计划，推动建设区级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村级服务站点，不断提升农村居民消费的多样性、便利性和安全性。积极搭建农产品电商平台，鼓励各乡镇建设一批“许昌生态圈”“许昌产业带”等地方电商平台，进一步叫响灵井霍庄社火产品、河街腐竹、蒋李集疙瘩鸭蛋、榆林小米、花生等“建安优品”，实现产销对接。发挥290个益农信息社作用，积极开展“买、卖、推、缴、代、取”等各项公益服务、电子政务服务和便民服务。积极推动中民投乡邻文化广场建设，打造“1+ N”式线下综合服务平台。开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打造电商示范乡镇1—3个，每个乡镇培育一个电商村。加快推进农村宽带网络进村入户，依托“互联网+”推动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推动农村远程教育和远程医疗发展。

四、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生态魅力宜居乡村

生态宜居是乡村振兴的关键，要把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作为突破口，作为实施乡村振兴的首场硬仗。认真落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计划，深入实施环境美、田园美、村庄美、庭院美“四美乡村”建设示范工程，推动乡村规划编制、人居环境整治、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供给，健全完善农村垃圾、污水处理长效机制，持续巩固提升乡村整治时效，统筹抓好 “厕所革命”“四好农村路”建设，补齐乡村建设短板，全面改善乡村发展面貌美化人居环境，真正让乡村美起来。

**(一)强化规划引领。**乡村规划管理是乡村振兴的基础性工作，区委、区政府统筹推进，成立主要领导牵总的乡村规划编制委员会，保障规划工作经费及人员力量。以乡镇（街道）为单位抓紧编制或修编村庄布局规划，2019年第一季度基本明确聚集提升类、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整治改善类等村庄分类；到2019年底，由自然资源部门牵头，结合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在区层面基本完成村庄布局规划，同时启动编制适用性的村庄规划，到2020年底，村庄规划管理覆盖率达到90%。村庄按照先规划后建设的原则，通盘考虑土地利用、产业发展、居民点建设、人居环境整治、生态保护和历史文化传承，注重保持乡土风貌，编制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有条件的村应编尽编。搭建乡村规划综合服务平台，引导大专院校、规划设计单位下乡开展村庄规划编制服务。支持优秀“规划师、建筑师、工程师”下乡服务，提供驻村技术指导。要依托 村党组织和村民委员会开展村庄规划编制工作，确保规划体现乡村特色，符合当地传统，符合尊重村民意愿。加强农村建房许可管理，结合我区农村实际，引导使用新型环保建材、户型优美实用的多种新农村户型，同时积极探索统一规划、建设农村住房，提高村庄规划建设水平。

**(二)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以农村垃圾污水治理、厕所革命和村容村貌提升为重点，全面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确保到2020年实现农村人居环境阶段性明显改善，村庄环境干净整洁有序，村民环境与健康意识普遍增强。建立成熟的农村生活垃圾收集处理模式，加强区、乡、村三级责任落实，建立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市场化运转长效机制，巩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成果。全面摸清农村污水产生总量、主要类型、排放方式等，积极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分类开展农村污水治理试点，探索总结集中治理、分散处理等适用处理模式。2019年上半年完成全区乡村污水治理规划，启动建设五女店镇、蒋李集镇两个污水处理厂。大力推进农村“厕所革命”，2019年年底完成无害化户厕改造任务。建立健全改厕后管理长效机制，各乡镇（街道）统筹安排、科学选择农村厕所粪污收集处理方式，明确维修、抽取、转运、处理的实施办法，发挥市场机制作用，积极引导企业或个人参与厕具检查检修、粪污收运以及粪液粪渣资源化利用等工作，避免出现“二次污染”。（省里文件规定到2020年对生活垃圾进行有效治理的村占比达到95%，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50%，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85%以上）。持续搞好村容村貌提升，推广“一宅变四园”的做法，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清除私搭乱建，拆除断壁残垣，合理利用公共空间。全面巩固村庄“三清一改”成果。加大资金投入力度，落实地方为主、上级财政补助的投入机制，县乡两级财政每年安排专项资金，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到2020年创建成为省级“四美乡村”示范县，2019年，五女店镇、陈曹乡、艾庄乡、桂村乡、椹涧乡、蒋李集镇、榆林乡创建成为“美丽小镇”，每个乡镇（街道）创建市级以上“四美乡村”达到所辖村庄总数的50%以上，创建市级以上“四美乡村”的村庄“五美庭院”达到50%以上，发挥示范带动作用。以集聚提升类、特色保护类村庄为重点，由各乡镇（街道）推荐选择两委班子战斗力强的打造“四美乡村”，采取先申报、集中会商、先创建后奖补的模式，奖补的标准主要参考村庄发动社会力量参与创建的情况，鼓励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发挥新乡贤作用，大力支持“四美乡村”创建。

**(三)实施村庄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加快完善农村交通、水利、能源、信息等基础设施，推动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全面改善乡村生产生活条件，夯实乡村振兴基础支撑。健全村庄基础设施建管长效机制，明确各方管护责任，将管护费用纳入财政预算，确保建成设施稳定长效运行。

**一是完善农村交通网络体系。**全面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对前期未开展示范创建的9个乡镇同时开展市级示范乡镇建设，形成“四好农村路”创建工作的长效保持机制，完成并有序推进路网规划建设。谋划建设新城区公交首末站，确定各乡镇直达新城区的直达公交线路，逐步实现农村公交向城市公交的转型升级，让农村老百姓“出门见路，抬脚上车”。

**二是加强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在实现村村通自来水的基础上，持续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持续推进农村供水工程提档升级、配套改造、连通并网，加强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

**三是大力推动乡村能源革命。**实施乡村电气化提升工程，完成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建设现代能源支撑系统，太阳能发电装机规模累计达到2.3万千瓦。铺设天然气主管网90公里，进村中低压管网620公里，煤炭洗出率达到79%。

**四是实施数字乡村战略。**加强农村宽带应用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农村光纤网络深度覆盖和速率提升，全区新建基站400个、新增宽带端口40000个。

**五是继续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巩固四类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成果，对新增的危改户和“六改一增”户建立台账，按照政策要求认真落实。

**(四)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着力补齐农村公共服务领域短板，加快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构建覆盖城乡、普惠共享、公平持续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全面推进农村便民服务中心建设，打造“一门式办理”、“一站式”服务的综合服务平台。

**一是推动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2019年底，普惠性教育资源覆盖率达到84%，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90%。新建（改扩建）5所农村中小学和幼儿园。实施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攻坚计划，加强农村儿童健康改善和早期教育、学前教育。

**二是推进健康乡村建设。**创建市级卫生乡镇3个，每个乡镇30%的村（社区）达到市级卫生村（社区）标准。全面开展健康教育进乡村、进社区、进家庭“三进”行动。加快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实施全科医生特岗计划，积极引导乡村医生参加乡村全科助理医师考试，优化乡村医生结构。

**三是完善农村社会保障体系。**建立覆盖农业转移人口的社会保障体系，保障农业转移人口享有医疗卫生服务全力。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调整提高农村低保标准和补助水平，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做到应保尽保。

**四是提升农村养老服务能力。**加快推进农村幸福院建设，升级改造乡镇敬老院，创新运营模式，打造区域性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五是实施曲艺振兴计划。**弘扬“杜寨书会”这一文化品牌，不断提升知名度和美誉度，做好经典戏曲音视频抢救性整理建档工作，加强戏曲文化研究展示，大力推动“戏曲进校园”活动，促进非遗文化传承。

**(五)治理农村污染问题。**加大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力度，推进农业清洁生产。开展农业节肥节药行动，实现化肥农药使用量负增长。大力发展生态循环农业，推广种养合作型、土地流转型、农田托管型、有偿服务型、林下养殖型、加工转化型6种种养结合模式。推进畜禽粪污、农作物秸杆等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全区畜禽养殖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80%以上、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在95%以上。加大农膜回收利用力度，2019年建设网点10个，逐步治理白色污染。落实禁烧常态化监管机制，突出抓好“三秋”“三夏”重点时段禁烧工作。

**(六)加强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实施国土绿化提质行动，加快推进生态廊道绿化、平原绿化、优质经济林建设等工程。以“村庄森林”工程为载体，推进果树进村入院。全区创建9个市级森林乡村、15个市级绿化模范村，大力推进平原林网化、城市园林化、乡村林果化、廊道林荫化建设、庭院花园化生态防护林建设。到2020年村庄绿化覆盖率达到32%以上。加快实施“四水同治”，深入推进水生态文明建设，实施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统筹治理，建设颍汝干渠综合整治工程、南水北调东部水厂项目、石梁河石寨段闸拦蓄工程等，谋划华佗祠湿地综合治理项目、南水北调曹寨水厂蓄水湖项目、建安区颍河湿地等水利项目。进一步夯实河湖长责任，完善工作体系，全域推行河湖管护网格化，各级河长严格落实开展巡河工作，按照“一河一策”方案，实施精准管护。持续开展“清四乱”和“三清一净”河湖清洁行动，逐步消除农村黑臭水体。全面推进水系水网建设，加强河流沿线的生态修复和保护，恢复农村良好水生态。

五、全面深化农村改革，激发乡村发展源动力。

深化改革是乡村振兴的源动力，围绕破除体制机制弊端，实施农村集体经济培育示范工程，持续深化农村土地制度、农村集体产权制度、金融保险制度改革，厚植乡村振兴动力活力。

**(一)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一是**坚持家庭经菅基础性地位。落实支持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发展的政策体系，建立健全管理制度。落实扶持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街接的政策，完善“农户+合作社”、“农户+公司”利益联结机制。**二是**加快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制定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奖补办法，完成市定水价综合改革任务。**三是**继续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集体林权制度和国有林区林场改革，扎实推进农垦改革。

**(二)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保持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完善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办法，开展土地经营权入股产业化经营试点，采取“保底收益+按股分红”等方式，让农户分享加工销售环节收益。开展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回头看”，妥善化解遭留问题，全面做好收尾工作。健全土地流转规范管理制度，发展多种形式农业适度规模经营。认真总结农村土地制度三项改革试点经验，适时推开农村土地征收制度改革和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加快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加快推进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须证工作，确保2020年基本完成。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探索开展全域乡村闲置校舍、厂房、废弃地等整治，盘活集体建设用地，重点用于支持乡村新产业新业态和返乡下乡创业。严格农业设施用地管理，满足合理需求，巩固“大棚房”问题整治成果。按照“取之干农，主要用之于农”的要求，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提高农业农村投入比例，重点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村庄基础设施建设和高标准粮田建设。

**(三)深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2019年5月底前全面完成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加快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平台建设，建立健全集体资产各项管理制度。加快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大力发展农村集体经济，探索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新路子。完善农村集体产权权能，积极探索集体资产股权质押贷款办法。健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推动农村各类产权流转交易公开规范运行。制定实施集体经济“空白村”清零计划，采取股份合作、信托经营等方式，量化、盘活农村集体资产，探索新的农村集体经济运行机制，消灭村级集体经济“空白村”。到2022年，集聚提升类村庄的村集体经济年收入不低于 15万元。

**(四)落实农业支持保护政策。**强化高质量绿色发展导向，构建新型农业补贴政策体系。落实好小麦最低收购价政策。健全农业信贷担保费率补助和以奖代补机制。按照扩面赠品提标的要求，加强农业保险工作，开展小麦完全成本保险试点，积极争取对地方又是特色农产品保险实施以奖代补试点。鼓励金融机构持续加大对“三农”支持力度，普惠性涉农贷款增速总体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推动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农村信用社逐步回归本源，提高服务“三农”能力和水平。切实降低“三农”信贷担保服务门槛，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对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中长期信贷支持力度。

六、完善乡村治理机制，保持农村社会和谐稳定

治理有效是乡村振兴的基础，围绕构建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制保障的现代乡村治理体制，实施“四强”党支部建设示范工程，加强农村基层组织、乡村治理体系、农村精神文明、平安乡村建设，打造充满活力、和谐稳定的善治乡村。

**(一)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以“增加先进支部、提升中间支部、整顿后进支部”为导向，“一村一策”对软弱涣散村党组织进行逐个整顿。全面落实村党组织书记区委备案管理制度。实施村党组织带头人整体优化提升行动，建立第一书记派驻长效工作机制，全面向贫困村、软弱涣散村和集体经济空壳村派出第一书记，并向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拓展。加大从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伍军人、机关事业单位优秀党员中培养选拔村党组织书记力度。落实村党组织5年任期规定，逐步实现村“两委”换届与区乡换届同步进行。优化农村党员队伍结构，加大从青年农民、农村外出务工人员中发展党员力度。健全乡镇（街道）党（工）委抓乡促村责任制，定期排查并及时解决基层组织建设突出问题。加强和改善村党组织对村级各类组织的领导，健全以党组织为领导的村级组织体系。全面推行村党组织书记通过法定程序担任村委会主任，推行村“两委”班子成员交叉任职，提高村委会成员和村民代表中党员的比例。全面落实“四议两公开”，健全村级重要事项、重大问题由村党组织研究讨论机制。到2020年，实现“四议两公开”工作法、村级民调组织、村级便民服务中心、村级监督委员会行政村全覆盖。健全以财政投入为主的稳定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制度，全面落实村干部报酬待遇和村级组织办公经费，建立正常增长机制，保障村级公共服务运行维护等其他必要支出。加强党支部对村级集体经济组织的领导，加大政策扶持和统筹推进力度，因地制宜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增强村级组织自我保障和服务农民能力。

**(二)增强乡村治理效能。**建立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发挥群众参与治理主体作用。加强自治组织规范化制度化建设，进一步健全村级议事协商制度，推进村级事务公开，加强村级权力有效监督。指导农村普遍制定或修订村规民约。发挥好村民委员会、村务监督委员会等各类组织在服务农民、树立新风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按照有利于村级组织建设、有利于服务群众的原则，将适合村级组织代办或承接的工作事项交由村级组织，并保障必要工作条件。规范村级组织协助政府工作事项，防止随意增加村级组织工作负担。积极开展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和乡村治理示范村镇创建。推进农村基层依法治理，建立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加强农业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提高执法能力和水平。强化乡镇为农服务体系建设，确保乡镇有队伍、有资源为农服务。

**(三)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引导农民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巩固党在农村的思想阵地。做好农民群众的思想工作，实施农村广播“村村响”工程，广泛宣传党的路线方针和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引导农民听党话、感党思、跟党走。积极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日益完善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文明实践活动平台，广泛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组织开展“文明村镇”“星级文明户”“文明家庭”“好公婆好儿女好媳妇”等评选表彰活动，开展最美乡村教师、医生、村官、家庭、人民调解员等推选评比。建立健全覆盖农村的征信系统，开展诚信镇、诚信村、诚信户、诚信星创建活动。到2020年，全区文明村、文明镇覆盖率分别达到60%、90%以上。以乡镇综合文化站和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为重点，加快推进农村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工作，引导红白理事会、孝善理事会等农村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采取约束性强的措施，对婚丧陋习、天价彩礼、孝道式微、老无所养等不良社会风气进行治理。2019年底，市级以上文明村镇实现孝善理事会、“孝善敬老”光荣榜全覆盖。

**(四)持续推进平安乡村建设。**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农村黑恶势力，对村“两委”换届进行一次“回头看”，坚决把受过刑事处罚、存在“村霸”和涉黑涉恶等问题的村“两委”班子成员清理出去，杜绝“村霸”等黑恶势力对基层政权的侵蚀。严厉打击敌对势力、邪教组织、非法宗教活动向农村地区的渗透。推进纪检监察工作向基层延伸，加强对村组干部监督管理，严厉整治惠农补贴、集体资产管理、土地征收等领域侵害农民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切实维护农民群众利益。健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深化拓展网格化服务管理，整合配优基层一线平安建设力量，把更多资源、服务、管理放到农村社区。加强乡村交通、消防、公共卫生、食品药品安全、地质灾害等公共安全事件易发领城隐惠排查和专项治理。加快建设信息化、智能化农村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继续推进农村“雪亮工程”建设，提高农村公共安全水平。学习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农村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化解机制，提高服务群众、维护稳定能力和水平。

七、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领导，落实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总方针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是乡村振兴的总方针，必须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突出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三农”工作队伍建设、农民主体作用，加快补齐农业农村发展短板，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

**(一)强化各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落实中央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责任的实施细则，严格督查考核，加强乡村振兴统计监测工作。结合实际出台区、乡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绩考核意见，加强考核结果应用。各乡镇办、各部门要抓紧梳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必须完成的硬任务，强化工作举措，确保2020年圆满完成各项任务。

**(二)落实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政策。**各级党委和政府必须把落实“四个优先”的要求作为做好“三农”工作的头等大事，扛在肩上，抓在手上，同政绩考核联系到一起，层层落实责任。优先考虑“三农”干部配备，把优秀干部充实到“三农”战线，把精锐力量充实到基层一线，注重选拔熟悉“三农”工作的干部充实地方各级党政班子。优先满足“三农”发展要素配置，坚决破除妨碍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平等交换的体制机制壁垒，改变农村要素单向流出格局，推动资源要素向农村流动。优先保障“三农”资金投入，坚持把农业农村作为财政优先保障领域和金融优先服务领域，公共财政更大力度向“三农”倾斜，县域新增货款主要用于支持乡村振兴。统筹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安排一定比例用于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村庄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领域。优先安排农村公共服务，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统一、制度并轨，实现从形式上的普惠向实质上的公平转变。落实上级关于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指导意见和具体实施办法。

**(三)培养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工作队伍。**出台培养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三农”工作队伍的政策意见，建立“三农”工作干部队伍培养、配备、管理、使用机制，落实关爱激励政策。引导教育“三农”干部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倡导求真务实精神，密切与群众联系，加深对农民感情。坚决纠正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工作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按要求清理规范各类检查评比、考核督导事项，切实解决基层疲于迎评迎检问题，让基层干部把精力集中到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上来。把乡村人才纳入各级人才培养计划予以重点支持。建立县域人才统筹使用制度和乡村人才定向委托培养制度，探索通过岗编适度分离、在岗学历教育、创新职称评定等多种方式，引导各类人才投身乡村振兴。对作出突出贡献的各类人才给予表彰和奖励。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大力发展面向乡村需求的职业教育，夯实乡村人才振兴基础。

**(四)注重发挥农民主体作用。**加强制度建设、政策激励、教育引导，把发动群众、组织群众、服务群众贯穿乡村振兴全过程，充分尊重农民意愿，弘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精神，激发和调动农民群众积极性主动性。发挥政府投资的带动作用，通过民办公助、筹资筹劳、以奖代补等形式，引导和支持村集体和农民自主组织实施或参与直接受益的村庄基础设施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加强筹资筹劳使用监管，防止增加农民负担。出台村庄建设项目简易审批办法，规范和缩小招投标适用范围，让农民更多参与并从中获益。

八、健全协调推进机制，形成乡村振兴的强大合力

**（一）强化引领，明确责任。**成立由区委书记任组长、区长任第一副组长、区委常委、区政府分管副区长任副组长的建安区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农业农村局。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全区乡村振兴工作，研究制定全区乡村振兴规划和行动计划，出台并组织实施促进乡村振兴重大措施。

**（二）健全机制，强化协调。**坚持区委常委会、政府常务会定期研究听取乡村振兴工作推进情况，领导小组日常由区长为召集人，每月召开工作推进会，每双月由区委办牵头进行乡村振兴观摩，强化综合决策，形成工作合力。各级相关领导要深入分包项目，及时掌握项目建设情况和推进中存在问题，并认真研究解决，为项目建设排忧解难。建立项目台帐，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领导，细化推进节点和任务，确保项目按节点、任务顺利建设。

**（三）加强督查，严格考核。**按照省委、省政府对乡村振兴示范县（市、区）开展常态化督导、半年观摩和年度考评工作要求，我区继续实行双月观摩、季度考评、年底述职的既有推进机制，建立重点工作推进台帐，每月召开一次联席会，乡村振兴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乡镇办汇报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加强督促指导，形成上下一心、部门联动、强力推进的乡村振兴良好格局。